



大会 — 第 42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22：拟由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高级别政策问题

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内的双重标准

（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交）

执行摘要

本工作文件详细揭露了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内的双重标准，并要求采取预防措施。

行动：请大会：

- a) 审议本工作文件；
- b) 对 2022 年至 2025 年期间举行的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DPRK）有关的理事会会议进行全面调查，包括第 234 届会议第 13 次会议；和
- c) 采取措施防止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内的双重标准。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战略目标：每次飞行都安全和安保。
财务影响：	本工作文件没有直接的财务影响。
参考文件：	C-WP/15688号文件 C-DEC 234/13号决定 Doc 7300号文件：《国际民用航空公约》 Doc 10184 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

1. 引言

1.1 鉴于大韩民国（ROK）军事无人机于 2024 年 10 月夜间潜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DPRK）领空，甚至飞入平壤市中心区域，并在平壤国际机场的进近航线附近投放传单，这些行为构成了对《公约》第一条、第三条和第八条以及《公约》附件 2 相关规定的违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 2025 年 4 月 1 日举行的理事会第 234 届会议上强烈要求理事会向大会第 42 届会议报告此事，并重新考虑大韩民国的理事会成员资格。

1.2 然而在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关切被以以下理由驳回：军事无人机不属于《公约》的适用范围；没有足够证据表明涉案无人机危及航空安全；且此为政治问题。会议相反却通过了向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2 届会议报告大韩民国指控的所谓“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的 GNSS 无线电频率干扰”的决定。

2. 法规分析

2.1 如果采用同样的逻辑，则可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导弹试射属于军事范畴，没有证据表明它对民用航空造成伤亡、损害或威胁，而且最重要的是，这是一个政治问题，是回击美国、日本和大韩民国针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行动所采取的自卫措施。

2.2 由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大韩民国（ROK）无人航空器渗透的关切在理事会遭到驳回，这种偏见和双重标准严重损害了决定国际民用航空未来的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领导力和形象。

2.3 大韩民国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的 GNSS 无线电频率干扰”这一指控，是基于另一方从未承认的片面且不科学的自编谣言的阴谋和挑衅。这是大韩民国一贯牵强附会的指控，目的是在国际舞台上不断抹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外部形象，而合理的判断是，“GNSS 无线电频率干扰”的根本原因和责任应归咎于美韩两国不断进行的联合军事演习，这些演习加剧了朝鲜半岛的持续紧张局势，近期北约成员国也积极参与了此类军事活动。

2.4 理事会决定向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2 届会议报告片面的决议草案，其唯一依据是大韩民国的指控，而另一方从未承认过这一指控，而且这一指控尚未通过科学方式得到相互验证。如果容忍基于这种政治偏见的双重标准，可能会开创先例，使得类似朝鲜半岛的问题在其他地区和国家重演并侵犯这些地区和国家利益。